证券代码：601288 证券简称：农业银行 公告编号：临2025-037号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赎回2020年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第二期）的公告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0年8月20日，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簿记发行规模为人民币350亿元的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并于2020年8月24日发布了《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第二期）发行完毕的公告》。根据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规定，本期债券设有发行人赎回权，发行人有权在本期债券第五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即2025年8月24日，因遇休息日，资金支付顺延至其后第一个工作日2025年8月25日），全额赎回本期债券。

截至本公告日，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认可，本行已行使赎回权，全额赎回了本期债券。

特此公告。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六日

公司代码：600977 公司简称：中国电影

中国电影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国电影	600977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任月	崔婧
电话	010-88310001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中路77号北京电影制片厂	
电子信箱	ir@chinafilm.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18,359,513,262.57	18,855,364,337.14	18,855,364,337.14	-2.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878,942,123.89	11,012,151,021.46	11,012,151,021.46	-1.21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1,716,841,968.58	2,122,953,485.01	2,122,272,218.61	-19.13
利润总额	-63,097,897.13	290,341,814.44	291,508,812.83	-121.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0,373,566.84	203,086,858.62	204,253,857.01	-154.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1,400,212.64	160,533,086.85	161,700,085.24	-231.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1,975,212.02	8,417,584.74	9,290,244.74	-6,538.6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10	1.800	1.830	减少2.81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9	0.109	0.109	-154.1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9	0.109	0.109	-154.13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72,95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电影集团公司	国有法人	67.36	1,257,682,500	0	无	0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72	13,523,500	0	无	0
中国国际电视总公司	国有法人	0.72	13,523,500	0	无	0
央广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72	13,523,500	0	无	0
长影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72	13,523,500	0	无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59	11,061,686	0	无	0
赵一宁	境内自然人	0.49	9,100,000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未知	0.46	8,516,775	0	无	0
李世纪	境内自然人	0.39	7,200,000	0	无	0
杨海燕	境内自然人	0.35	6,560,70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977 证券简称：中国电影 公告编号：2025-029

中国电影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2025年度中期评估报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电影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电影"或"公司"）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三中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采取切实措施，在对2024年执行情况进行全面评估的基础上，结合公司发展阶段、行业特点和投资者诉求，制定了《中国电影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简称"行动方案"）。2025年上半年，行动方案的实施情况如下：

一、深化改革创新，提升经营质量

（一）抓好电影创作生产。2025年上半年，公司出品并上映电影14部，合计票房占国产片总票房的22.97%。7月1日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出品并上映电影10部，其中，纪念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80周年的电影《南京照相馆》，成为春节后首都票房破20亿的电影，在今年中国电影票房排行榜中位列第三。

（二）重塑发行业务优势。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初步完成发行机制改革，通过重构体系、细化分工，进一步增强业务聚焦、发挥专业优势。公司新设立中影进口电影发行分公司，专营进口影片发行，多维度激活进口影片市场；中影国产影片发行分公司专营国产影片发行，加强制片、发行跨板块协作联动；中数发展聚焦发行基础能力建设，建强中影网络，为全链条、多场景发行提供坚实的支撑与保障；中影创新整合农村、校园等二级市场业务，拓展增量市场。

（三）推动影投向影管转型。公司正在积极推动影投向影管转型。影投以精细化运营为核心，全面梳理旗下影院资产与运营体系，通过标准化管理输出、智能化系统升级等举措，提升整体运营效率。同时，拓展多种经营新模式，加大宣传力度，逐步从传统的影院投资建设方，向专业化、规模化的影院管理服务商转型。

二、推动科技创新，带动产业升级

（一）推进产研用融合。公司聚焦"核心技术自主化、产业链条国产化、技术指标国际化"目标，持续强化高格式电影技术攻关。稳步推进高格式摄影机的开发，硬件部分已完成结构及主板首版定制，关键性能参数达行业领先水平。

（二）加快技术产品创新步伐。继CINITY LED CFL-10全球首获DCI CTP1.4.1认证后，CFL-20S（20米CINITY LED透声屏）全球首获DCI CTP 1.4.2 + HDR双认证。

（三）推动成果转化应用。基于高格式电影标准研发成果，打造面向多样化场景的3.8米和5.4米电影放映产品CINITY HOME。初版CINITY HOME系统已完成原型设计。

三、完善公司治理，强化履职效能

（一）加强治理制度建设。公司持续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夯实治理制度根基。积极落实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根据新《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新修订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配套制度规则，完成《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25项治理制度的修订。制定并披露舆情管理等专项制度，进一步增强公司治理制度体系的规范性、系统性、有效性。

（二）完善国有企业公司治理。公司积极贯彻《关于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的意见》的要求，不断健全治理结构，完善运营机制，为高质量发展筑牢根基。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落实《公司章程》修订后的机构改革配套工作，由审计委员会承接监事会职权，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设置，进一步完善体制机制、优化职能配置。

（三）强化"关键少数"责任。2025年上半年，控股股东中国电影集团公司没有以任何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且没有在2025年内以任何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公司严格执行国有企业负责人业绩考核办法和相关规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年薪与年度业绩考核结果挂钩，薪酬变动原则上与经营业绩相匹配，公司董事会、经理层与股东的长期利益相统一。

四、加强沟通交流，传递公司价值

（一）做好常态化沟通交流。公司积极做好投资者沟通工作，2025年上半年接待6次的投资者调研，参与1次的分析师会议，接听并处理IR专线电话230通，上证E互动答复率100%。

（二）定期召开业绩说明会。2025年6月20日，公司举办2024年度业绩说明会，董事长、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独立董事及相关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通过视频答问、文字互动等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与广大投资者沟通交流，广泛听取社会各方的建议和意见。

（三）创新投资者沟通方式。公司在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基础上，不断完善投资者沟通渠道与形式，积极传递公司价值。2025年5月20日，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采用了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供的网络投票提醒服务，为中小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提供便利。

五、优化回报机制，共享发展红利

（一）坚持稳定合理的现金分红。公司坚持以务实有效的措施回报投资者，与股东共享长期发展红利。2025年上半年，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发布《中国电影关于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授权事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范围内，决定并办理2025年度中期利润分配相关事宜。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已于2025年7月实施完毕，派发现金红利2,053.70万元（含税）。

（二）持续优化股东回报机制。公司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将于今年底执行完毕，2025年下半年，董事会将在全面总结实施情况的基础上，持续优化回报机制，拟定新一期三年回报规划。

中国电影董事会将持续推进"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定期评估相关举措的执行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规划、经营计划等系非既成事实的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电影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00977 证券简称：中国电影 公告编号：2025-030

中国电影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半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概况

为客观公允地反映中国电影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2025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根据《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中国电影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截至2025年6月30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各类资产进行了详细清查和盘点，根据测试结果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相应计提了减值准备。2025年半年度公司共计提减值准备合计人民币2,433.38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资产减值损失金额	期末减值准备余额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4,442,078.90	739,505,489.04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78,123.66	233,396,363.43
存货跌价准备	-393,428.59	240,236,081.24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207,025.31	362,443.28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20,308,535.4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16,076,174.80
商誉减值准备	-	215,905,757.00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103,523,822.80

二、计提减值准备的依据、方法

（一）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按照资产负债表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二）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应当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三）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三、计提减值准备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减少公司2025半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2,433.38万元，具体详见《中国电影2025年半年度报告》。

特此公告。

中国电影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00977 证券简称：中国电影 公告编号：2025-028

中国电影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国电影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5年8月2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5年8月1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10人，实际参会董事10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电影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中国电影2025年半年度报告》和《中国电影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议案表决结果：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2025年度中期评估报告》

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中国电影"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2025年度中期评估报告》（2025-029）。

议案表决结果：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经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社会责任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制定＜内部控制评价实施办法＞》

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中国电影内部控制评价实施办法》。

议案表决结果：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中国电影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88710 证券简称：益诺思 公告编号：2025-025

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及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股份上市流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首发战略配售股份（限售期12月）；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3,524,490股。

● 除首发配售股份外，其他股票上市类型为首发限售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58,973,550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62,498,040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5年9月3日。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762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5,244,904股，并于2024年9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挂牌上市，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140,979,615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114,476,841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6,502,774股。具体详见公司2024年9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中，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1,693,150股，已于2025年3月3日起上市流通。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部分股份及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股，限售股股东数量为11名，限售期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12个月，该部分限售股股东对应的股份数量为62,498,040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44.3313%。其中，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数量为58,973,550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比例为41.8313%，股东数量为9名；战略配售股份数量为3,524,490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比例为2.5000%，股东数量为2名。本次解除限售并申请上市流通股份数量合计62,498,040股，现限售期即将届满，将于2025年9月3日起上市流通。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部分股份及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股，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至今，公司未发生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等导致股本数量变化的情况。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一）股东上海张江生物医药基地开发有限公司、上海翱鹏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作出限售安排、自愿锁定、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如下：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本承诺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得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自完成增资扩股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起36个月内，本承诺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本承诺人在公司上市申报前6个月内通过增资获得的公司股份，也不得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3、本承诺人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本承诺人根据自身资金需求情况减持股份时，将认真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本承诺人将遵守上述股份锁定的承诺，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的，本承诺人转让持有的公司首发前股份所获增值收益将归公司所有。

5、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或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锁定期限安排有不同意见以及未来不时发布实施的、须适用的关于股份锁定、减持和信息披露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证券交易所自律性规范有新的规定，本承诺人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意见，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证券交易所自律性规范的规定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

（二）公司股东上海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黄山新时代文化旅游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黄山新时代文化旅游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海南金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从化市华珍动物养殖场（普通合伙）做出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如下：

"1、自完成增资扩股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起36个月内以及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以两者中较晚到期的期限为准），本承诺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得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承诺人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本承诺人根据自身资金需求情况减持股份时，将认真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本承诺人将遵守上述股份锁定的承诺，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的，本承诺人转让持有的公司首发前股份所获增值收益将归公司所有。

4、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或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锁定期限安排有不同意见以及未来不时发布实施的，须适用的关于股份锁定、减持和信息披露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证券交易所自律性规范有新的规定，本承诺人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意见，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证券交易所自律性规范的规定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

（五）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战略配售股东所做承诺如下：

"本次获配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12个月。限售期届满后，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对获配股份的减持适用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关于股份减持的有关规定。"

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无其他特别承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申请上市的限售股股东均严格履行相应的承诺事项，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公司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均已严格履行了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做出的各项承诺；公司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及上市流通时间等相关事项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关于本次限售股份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五、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情况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总数为62,498,04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44.3313%，限售期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12个月。

（二）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5年9月3日。

（三）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限售股数量(股)	限售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一、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					
1	上海翱鹏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7,412,396	12.3510	17,412,396	0
2	上海张江生物医药基地开发有限公司	15,250,141	10.8173	15,250,141	0
3	先进制造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6,626,277	4.7002	6,626,277	0
4	上海生物医药公共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5,509,212	3.9078	5,509,212	0
5	上海浦东新兴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4,840,546	3.4335	4,840,546	0
6	上海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667,489	3.3108	4,667,489	0
7	从化市华珍动物养殖场(普通合伙)	3,111,659	2.2072	3,111,659	0
8	海南金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933,498	0.6622	933,498	0
9	黄山新时代文化旅游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黄山新时代文化旅游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22,332	0.4414	622,332	0
二、首发战略配售股					
1	中国保险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573,433	1.1161	1,573,433	0
2	浙江富浙战配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51,057	1.3839	1,951,057	0
合计		62,498,040	44.3313	62,498,040	/

注1：持有限售股占公司股本比例以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四位小数；

注2：上表存在加计尾差系数据四舍五入导致。

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限售期(月)
1	首发限售股	58,973,550	12
2	首发战略配售股	3,524,490	12
合计	/	62,498,040	/

六、上网公告附件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及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88289 证券简称：圣湘生物 公告编号：2025-057

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湖南省科创板上市公司2025年半年度集体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9月2日（星期二）下午14:00-17:30

● 会议召开方式：线下参会+视频直播

● 线下参会地点：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滨江景观道湘江基金小镇13栋5楼大会议厅

● 视频直播平台：上交所"星企航企业信息服务"微信视频号

● 投资者可于2025年9月1日（星期一）16:00前通过邮件、电话等形式将需要了解和关注的问题提前提供给公司。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5年8月30日发布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发展理念，公司拟参与由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南监管局、中共湖南省委金融委员会办公室等机构联合举办的"湖南省科创板上市公司2025年中报集体业绩说明会"活动，此次活动将以线下参会+视频直播互动的方式举行。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线下参会+视频直播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9月2日（星期二）下午14:00-17:30

（二）会议召开方式：线下参会+视频直播

（三）线下参会地点：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滨江景观道湘江基金小镇13栋5楼大会议厅

（四）线下参会报名：通过"科创板企业培育中心 中部地区"微信公众号，查看"湖南省科创板上市公司2025年中报集体业绩说明会邀请函"，扫描下方的"互动吧"二维码报名

（五）视频直播平台：上交所"星企航企业信息服务"微信视频号

（六）投资者可于2025年9月1日（星期一）16:00前通过邮件、电话等形式将需要了解和关注的问题提前提供给公司。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三、参加人员

公司相关高级管理人员。

四、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证券部

电话：0731-88883176-6018

邮箱：dmb@sansure.com.cn

特此公告。

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88520 证券简称：神州细胞 公告编号：2025-038

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公司关于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申请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受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6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公司科创板上市公司发行证券申请的通知》（上证科审（再融资）〔2025〕104号），上交所依据相关规定对公司报送的科创板上市公司发行证券的募集说明书及相关申请文件进行了核对，认为该项申请文件齐备，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并依法进行审核。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尚需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01212 证券简称：白银有色 公告编号：2025—临041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9月17日（星期三）上午11:00-12: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5年9月10日（星期三）至9月16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bygs@bynmc.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8月27日发布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上半年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9月17日上午11:00-12:00举行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9月17日上午11:00-12: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总经理李志磊，独立董事王玉梅、孙积禄、尉克俭，董事会秘书麻在生，财务总监徐东阳将出席本次业绩说明会（如有特殊情况，参与人员会有所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5年9月17日上午11:00-12: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9月10日（星期三）至9月16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bygs@bynmc.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一）联系部门：白银有色公司治理部（董事会办公室）

（二）联系电话：0943-8810832、0943-8812047

（三）电子邮箱：bygs@bynmc.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7日

公司代码：601212 公司简称：白银有色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白银有色	601212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麻在生	徐学民
电话	0943-8810832,0943-8812047	0943-8810832,0943-8812047
办公地址	甘肃省白银市白银区友好路96号	甘肃省白银市白银区友好路96号
电子信箱	bygs@bynmc.com ,bysysjtgf@163.com	bygs@bynmc.com ,bysysjtgf@163.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50,356,458,419.90	50,593,660,001.66	-0.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440,235,621.29	15,536,899,044.43	-0.62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44,558,994,396.96	52,596,061,810.81	-15.28
利润总额	433,043,916.47	706,043,720.78	-38.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7,113,996.97	12,337,275.87	-1,859.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172,548.00	13,932,071.83	-180.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77,630,034.50	983,185,589.79	436.7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9	0.08	减少1.47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9	0.002	-1,55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9	0.002	-1,550.00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29,90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信国安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0.39	2,250,000,000	0	质押	2,217,610,300
甘肃省新业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0.64	1,528,284,854	0	无	0
甘肃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家	10	740,477,452	0	无	0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63	342,874,300	0	无	0
中非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23	239,369,624	0	无	0
甘肃省财政厅	国家	2.85	211,157,751	0	无	0
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64	195,671,272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未知	0.84	62,337,676	0	无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60	44,353,791	0	无	0
玄元私募基金投资管理(广东)有限公司—玄元科新10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31	22,692,50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甘肃省新业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为甘肃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全资子公司。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为中信国安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持有其31.67%股权。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前十名其余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1212 证券简称：白银有色 公告编号：2025—临039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15日通过电子邮件或书面等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